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审计报告附件
 - 1、资产负债表
 - 2、利润表
 - 3、现金流量表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财务报表附注
- 三、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审计报告

建中审字（2024）第 241011 号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贵事务所”）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事务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事务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事务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事务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事务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事务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事务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事务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事务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03月12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金额单位：元

项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7,153.47	324,208.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2	170,868.00	313,800.00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3	614,146.72	880,708.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52,168.19	1,518,717.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4	4,197.82	6,730.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97.82	6,730.78
资产总计		1,556,366.01	1,525,448.52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5	4,990.52	2,919.41
其中: 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七、6	497,883.86	488,170.2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2,874.38	491,089.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502,874.38	491,08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七、7	1,000,000.00	1,000,000.00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8	53,491.63	34,358.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3,491.63	1,034,358.8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3,491.63	1,034,358.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56,366.01	1,525,448.52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65,594.61	2,954,364.86
其中：营业收入	七、9	2,965,594.61	2,954,364.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46,514.67	2,920,531.46
其中：营业成本	七、9	2,611,196.90	2,564,503.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54.66	3,189.2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33,615.09	352,433.4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8.02	405.2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79.94	33,833.40
加：营业外收入		52.87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7,179.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32.81	26,653.55
减：所得税费用			1,249.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32.81	25,403.91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132.81	25,403.91
*2.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9,132.81	25,403.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132.81	25,403.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8,526.61	2,774,564.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8,526.61	2,774,564.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6,586.90	2,200,153.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5,065.68	766,321.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155.92	72,909.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73.62	84,76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5,582.12	3,124,14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944.49	-349,57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208.98	673,788.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153.47	324,208.98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 合 计
		1	2	3	4	5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000,000.00										53,491.63	1,053,491.63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编制单位: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度						上年金额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行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1	1,000,000.00										8,954.91	1,008,954.91
2												
3												
4												
5	1,000,000.00										8,954.91	1,008,954.91
6											25,403.91	25,403.91
7											25,403.91	25,403.91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1,000,000.00										34,358.82	1,034,358.82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事务所”）系由郭学力、李义国共同出资，于 2005 年 12 月 06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登记的普通合伙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7832026368。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新路 15 号 5 层 529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郭学力。

本事务所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本事务所的营业期限为：长期。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事务所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事务所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事务所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本事务所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事务所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事务所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事务所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

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① 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②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本事务所坏账损失的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当发生坏账损失时，报经相关管理当局批准后核销。

向其他企业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款项，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包括产成品、外购商品、自制半成品等）、发出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家具、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2）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6）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

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 (1) 房屋、建筑物为 20 年；
- (2) 飞机、火车、轮船以外的运输工具，为 4 年；
- (3) 电子设备，为 3 年。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八）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九） 职工薪酬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十） 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事务所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事务所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事务所本年度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税项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本事务所本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820.24	41,620.94
银行存款	752,333.23	282,588.04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767,153.47	324,208.9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 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0,868.00	100.00	0.00	0.00	313,800.00	10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70,868.00	--	0.00	--	313,800.00	--	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0,868.00	100.00	0.00	313,800.00	100.00	0.00
1-2年(含2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70,868.00	--	0.00	313,800.00	--	0.00

(三) 其他应收款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4,146.72	100.00	0.00	0.00	880,708.76	10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14,146.72	--	0.00	--	880,708.76	--	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14,146.72	100.00	0.00	880,708.76	100.00	0.00
1—2年	0.00	100.00	0.00	0.00	100.00	0.00
合计	614,146.72	100.00	0.00	880,708.76	100.00	0.00

（四）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2,837.80	0.00	0.00	252,837.80
办公家具、电子设备	128,937.80	0.00	0.00	128,937.80
运输设备	123,900.00	0.00	0.00	123,9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6,107.02	2,532.96	0.00	243,574.06
办公家具、电子设备	121,338.80	0.00	0.00	121,338.80
运输设备	124,768.22	2,532.96	0.00	122,235.2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730.78	0.00	2,532.96	4,197.82
办公家具、电子设备	0.00	0.00	0.00	0.00
运输设备	6,730.78	0.00	2,532.96	4,197.82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30.78	0.00	2,532.96	4,197.82
办公家具、电子设备	0.00	0.00	0.00	0.00
运输设备	6,730.78	0.00	2,532.96	4,197.82

（五）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744.66	29,705.39	27,838.28	3,611.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06	906.89	974.32	-6.37
个人所得税	804.08	1,966.98	1,647.39	1,123.67
教育费附加	26.17	388.66	417.56	-2.73
地方教育附加	17.44	259.11	278.37	-1.82
企业所得税	266.00	0.00	0.00	266.00
合计	2,919.41	33,227.03	31,155.92	4,990.52

（六）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个人往来	216,450.11	206,736.54
职业风险金	281,433.75	281,433.75
合计	497,883.86	488,170.29

（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郭学力	500,000.00	50.00	0.00	0.00	500,000.00	50.00
李义国	500,000.00	50.00	0.00	0.00	500,000.00	50.00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1,000,000.00	--	0.00	0.00	1,000,000.00	--

(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期年初余额	34,358.82	8,954.91
本期增加额	19,132.81	25,403.9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9,132.81	25,403.91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53,491.63	34,358.82

(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业务收入、业务成本	2,965,594.61	2,611,196.90	2,954,364.86	2,564,503.52
合计	2,965,594.61	2,611,196.90	2,954,364.86	2,564,503.52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事务所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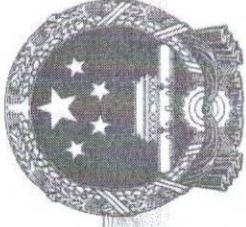
无。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事务所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由合伙人大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 年 03 月 12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1L8DH6J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2-1)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
文号在建中审字
该资料仅适用于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
第241011号审计报告使用

名称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常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资 额 10万元

日期 2019年07月05日

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4号楼3层301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14日

证书序号: 001190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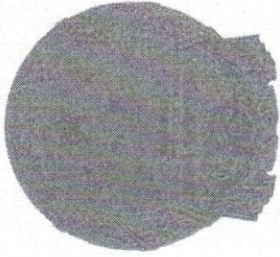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九

八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北京建中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名称:

叶常剑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4号楼3层301

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3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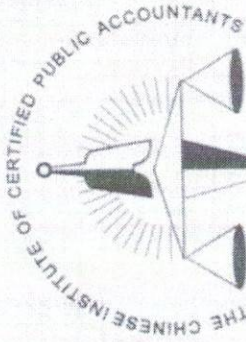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9】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08月21日

该资质仅适用于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文号为建中审字 (2024) 第241014号的报告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叶常剑
 Full name 叶常剑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05-19
 Date of birth 1971-05-19
 工作单位 北京中京泰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中京泰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N852228197105192514
 Identity card N852228197105192514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年第241011号审计报告
 该资质仅适用于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101060964869



叶常剑 350100390439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叶常剑

证书编号: 350100390439

年度
Annual 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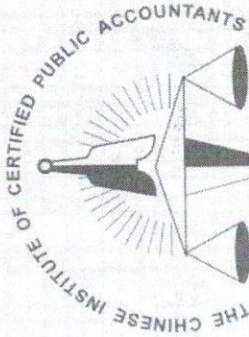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 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程海建

姓 Full name 程海建

性 Sex 男

出生 Date of birth 1970-10-04

工作 Working unit 青海大正会计师事务所

单位 Working unit 632123701004001

身份 Identity card No. 632123701004001



该资质仅适用于
北京天鸿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年第2410号审计报告使用



程海建 6301000602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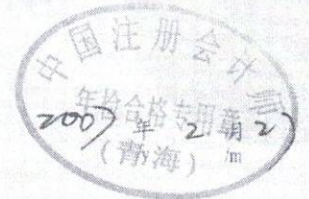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301000602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青海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 1月 1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日 /d